

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工作 简 报

第 7 期

国务院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
领导小组办公室编

2020年5月22日

坚持问题导向 严把质量关口 青海多措并举 扎实推进“三调”各项工作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为确保“三调”初始数据整改完善和统一时点更新调查工作顺利推进,青海省积极调整思路,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采取多种措施,紧盯工作进度和数据质量,实行疫情防控和“三调”工作两手抓、两推进、两不误,确保“三调”统一时点更新调查稳步推进。具体措施如下:

一、申请新增加专项经费支撑调查工作。针对因受新冠肺炎

疫情影响引致调查作业成本增加的情况,在“三调”省级统筹经费已经到位的基础上,青海省三调办向省财政再次申请专项经费,用于支持 2019 年度土地变更调查工作。目前,青海省财政新追加落实专项经费 871 万元。

二、及时调整作业单位以应对疫情影响。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考虑到大部分“三调”作业单位在省外无法及时返青复工的实际情况,青海省三调办对全省疫情可能出现的各种问题进行研究,决定由 5 家省内单位提前接手全省统一时点更新调查任务。

三、创新工作方式完成初始数据库整改。春节后,在符合疫情防控和数据保密要求的前提下,青海省三调办创新工作方式,积极推进初始数据库整改工作。对省内单位,采取部分技术人员在办公室、部分人员在家工作的方式;对省外单位已将初始数据带走的,安排其在省外工作。截至目前,全省初始数据库已经整改完毕,并通过了两轮的省级核查。全省 45 个县级坡度图已经完成接边和省级检查。

四、通过开展“回头看”严把数据质量关。结合初始数据库整改,青海在全省全面组织开展“三调”成果“回头看”。以县为单位,由省三调办各位市州联络员牵头,组织市、县两级三调办,开展流量流向分析,分析调查中可能存在的问题,逐县、逐图斑对汇总的各类问题进行讨论,拟定处理原则。同时,对市、县反映的问题,由省三调办组织人员赴实地调查核实;对其中问题较多的市县,结合省三调办实地核实情况,由省三调办主任、主管副厅长组织开展面

对面交流。通过开展“回头看”，全面排查解决问题，确保全省标准统一、要求一致、数据可靠。

五、结合“三调”数据分析开展专项数据对接。全省“三调”初始调查数据形成后，青海省三调办与省林草部门进行了内部衔接，并将“三调”湿地、林地、草地数据与省林草部门掌握的专项调查历史数据的比对情况及差异原因等向省林草部门进行正式通报，共同对“三调”湿地、林地、草地的初步成果进行确认。同时，针对“内陆盐沼”，省三调办安排专门单位，设置监测点，以半个月为周期，定期开展监测举证。

六、积极推动复工复产确保“三调”总体进程。根据全国“三调”视频会议精神，青海省三调办及时梳理各地存在问题，并专门召开“三调”统一时点更新复工会议。目前，承担青海省“三调”任务的31家省内外调查单位都已全部返青复工。此外，为尽量追回此前疫情对“三调”影响的时间，青海在全面督导外业举证调查工作的同时，从5月8日起，省三调办组织相关单位，提前开展已经完成统一时点更新调查图斑外业举证的集中会审，确保按时保质保量完成“三调”任务。

七、提前开展省级数据库建设和报告编写。截至目前，青海省“三调”数据分析报告、湿地专题研究和产权制度专题研究初稿已经完成，青海省“三调”图集样稿已经完成，计划在年底前正式完成；省级数据库平台已经搭建完毕，2009年至2018年度变更数据库和两次初始数据、“三调”影像及历年变更调查影像、三江源及黄

河流域等专题界线等数据也已经入库,并逐步应用于青海省自然资源相关工作中。

送：国务院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发：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第三次国土调查领导小组办公室、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三次国土调查领导小组办公室、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军事设施建设局；中国地质调查局及部有关直属单位，各派驻地方的国家自然资源督察局，部机关有关司局。
